高层次人才住房补贴申报条件及所需材料

一、申报条件：

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 日期间，在我省省级党政机关、省属事业单位工作且工作关系已转入我省，并与用人单位作协议的高层次人才。具体分为三个层次：

第一层次：中国科学院院士、中国工程院院士；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得者；国家自然科学奖、技术发明奖、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的前2位完成人等(补贴100万元)。

第二层次：教育部“长江学者奖励计划”入选者；相关国家级人才计划入选者、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、国家杰出专业技术人才、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；国家重点学科、重点实验室、技术创新中心、工程研究中心学术技术带头人等(补贴60万元)。

第三层次：具有学历学位的博士(含省内培养且留在贵州工作，未享受过省内有关人才住房优惠政策的具有学历学位的博士；在国〔境〕外取得学历学位的博士，必须提供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材料)(补贴15万元)。

注意事项：高层次人才住房补贴根据引进高层次人才到岗后的身份类别，属公务员(含参公人员)身份的由省财政全额承担，属事业人员身份的按省财政承担60%,用人单位承担40%的比例执行。高层次人才住房补贴依据审核情况分批次发放：申请获得通过的当年发放50%,其余50%在后续5年内按年度等额发放，高层次人才在申请获得住房补贴起后续5年内未积极履职并作出应有贡献的，停止发放住房补贴；对因个人原因未达到引进入才协议所定目标的，收回已发放的住房补贴。

符合条件的申报对象按照“就高不就低”原则享受住房补贴， 以最高层次身份申报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不能申报：已享受过省内有关人才住房优惠政策的；2022年度考核评定为不称职(不合格)等次的；因违法违纪受到党纪政纪处分的；因个人责任给国家、集体或他人造成重大损失的；经查实有学术不端行为的；违反规定出国出境或出国出境逾期不归的；其他不宜作为高层次人才住房补贴申报对象的。

二、申请人需提供给用人单位组织人事部门的材料：

1. 《2022年度高层次人才住房补贴申请表》(附件1),须

本人签名，交所在用人单位组织人事部门。

2.省级组织人事部门批复引进人才的文件或用人单位录用 (聘用)的劳动合同(党政机关符合申报条件的人才，可由所在单位党委〔党组〕认定)。

3.申请人所属人才层次证明材料(学历学位证书、专家证书、获奖证明等)。

4.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。

附件1

2022年度高层次人才住房补贴申请表

单位： 2022年度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| 性　别 | |  | | 出生年月  （ 岁） | |  | | 一寸  免冠  彩照 | |
| 学 历  学 位 |  | | | 获得学历学位时间 | | | |  | | |
| 人 才  来 源 |  | | | 引进时间或成为  相应层次人才时间 | | | |  | | |
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 | | |  | | | | | | |
| 所在单位类别 | | | |  | | | | 岗位类型 | | |  | |
| 现住房情况 | |  | | | | | 是否享受人才公寓等省内有关住房优惠政策 | | | | |  |
| 所属人才层次 | |  | | | | | 享受补贴身份 | | |  | | |
| 2022年度  补贴金额（万元） | |  | | | | | 合同期限 | | |  | | |
| 身份证号码 | | 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联系电话 | | 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申请人承诺：  本人保证以上信息真实准确，如因以上信息不真实、不准确造成的一切后果和责任，一律由本人承担。  申请人签字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用人单位审核意见：    （盖章）  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上级主管单位意见：    （盖章）  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| 备注：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
2022年度高层次人才住房补贴申请表

填表说明

1.获得学历学位时间：获得学历学位时间不一样的，要分别注明；

2.人才来源：填写“引进人才”或“本土培养博士”；

3.引进时间或成为相应层次人才时间：引进人才填写引进时间，本土培养博士填写取得学历学位双证的最后时间；

4.所在单位类别：填写“省级机关”或“省属事业单位”；

5.岗位类别：填写“公务员”或“参公人员”或“事业人员”；

6.现住房情况：填写“商品房”、“经济适用房”、“房改房”、“公租房”或“无”；

7.所属人才层次：填写“第一层次”或“第二层次”或“第三层次”；

8.享受补贴身份：填写第一、二、三层次中相应的名称，如中国科学院院士、具有学历学位的博士等；

9.补贴金额：对照第一层次人才次补贴100万元，第二层次人才补贴60万元，第三层次人才补贴15万元的标准，按照属公务员（含参公人员）身份的享受省财政100%的补贴额度，属事业人员身份的享受省财政60%的补贴额度填写；

10.合同期限：此栏公务员身份的不用填写；

11.此表填报一式两份（由申报单位审核盖章后，申报单位组织人事部门和申报人各留存一份）；

12.用人单位为副厅级机构的，需报上级主管部门审核盖章，无主管部门的上级主管单位意见不用填写。